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上午9时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董事张和君、张栋斌、张栋业、谈最以现场参会形式参加了会议,董事胡力明、朱伟元、陶宏志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达到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法定董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张和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完善产业布局,公司拟在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拟为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项目用地拟为海盐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范围内约188亩土地,地块四至范围:东至海港大道、西至西场路、南至外塘路、北至场前路。为保障本次项目的实施及推进,公司拟在海盐设立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 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上午10时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刘远进、贺仕林、来二航以现场参会形式参加了会议,会议达到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法定监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刘远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完善产业布局,公司拟在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拟为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项目用地拟为海盐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范围内约188亩土地,地块四至范围:东至海港大道、西至西场路、南至外塘路、北至场前路。为保障本次项目的实施及推进,公司拟在海盐设立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29日

● 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海盐德业"),在海盐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

●风险提示:

1、本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光伏逆变器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光伏逆变器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预期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2、本投资项目尚需通过项目立项、备案、环评、安评、能评、联审等审批程序,能否通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项目建设所需用地尚未完成必要的用地手续,能否在拟定地点取得约定的建设用地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或建设资金筹措不到位等,将导致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本投资协议涉及的投资金额、预计产值、税收等数值均为预估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相关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和承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推进公司战略,完善产业布局,凭借海盐地理位置优越,优惠政策支持,交通便利等优势。公司与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28日签订《项目投资协议》,拟在海盐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为保障本次项目的实施推进,公司拟在海盐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

(二)对外投资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并在浙江省海盐县设立全资子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有关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与本对外投资建设相关协议、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投资项目备案登记等事宜。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注册资金人民币4亿元。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项目用地:在海盐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范围内约188亩土地,地块四至范围:东至海港大道、西至西场路、南至外塘路、北至场前路。

建设周期:在2023年10月前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竣工,自竣工起3个月内投产。

(二)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4亿元

3、法定代表人:张和君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三、项目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注册资金人民币4亿元。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不少于10亿元。

项目用地:1、甲方同意在海盐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范围内提供约188亩土地作为乙方项目所需用地(具体以自然资源规划部门红线图面积为准),地块四至范围:东至海港大道、西至西场路、南至外塘路、北至场前路。2、项目用地以35万/亩作为挂牌价,采用"标准地"形式经招拍挂公开出让取得。

项目投入产出约定:

1、乙方至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或批准延期的竣工复核验收后,2025年度产值3亿元,2026年度产值10亿元,2027年度产值20亿元,2028年度产值35亿元,力争2029年度完成产值50亿元。2025-2028年4年累计实际销售额未达到约定累计销售额的40%的按照土地出让金总额的5%收取违约金。若经双方同意延期竣工的,上述产值日期也相应顺延。

2、项目实际投资强度应达到500万元/亩以上,若投资强度不达到约定标准的,不享受我县和本协议相关奖励和扶持政策【具体以《海盐县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工业等项目用地投入产出约定制度的通知》(盐政发〔2017〕31号)为准】。

3、双方约定税收考核期按下列两种方式之一:

1)以2026年至2028年为考核期,亩均税收应达到30万元/亩,按三年累计考核;

2)以2028年为达产年考核期,亩均税收应达到60万元/亩。

若海盐德业税收不达到约定标准的,乙方应按照税收不足部分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不超过甲方给乙方的享受的各项目补贴及税收优惠金额。

4、乙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本协议及土地出让合同无法履行的,由甲方和海盐德业提出申请,经海盐县政府批准后可免除违约责任。

关键节点安排:

1、公司注册:乙方需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前述海盐德业的注册登记工作。

2、海盐德业注资安排:海盐德业注册后,依据项目实际进度及时注资,甲方建议在2023年06月底前注资不少于5000万元,其余注册资本在2026年12月底之前注资完成。

3、项目推进节点:海盐德业应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运营相关事宜。甲方须在项目联审后1个月内完成土地挂牌,海盐德业在2022年12月底之前完成土地摘牌,在2023年10月前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竣工,自竣工起3个月内投产。若非乙方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开工,则乙方有权顺延开工时间并就此不承担责任。

基础设施及配套:

在土地出让前,甲方负责项目用地达到"七通一平"或以上的条件(即道路、供水、供电、通讯、雨水管、污水管连接至地块红线边缘及场地平整)确保为净地交付(无任何附着物、构筑物,亦未设立任何他项权利),确保无高压线、通讯电缆等通过地块。

土地红线外费用一律由当地政府承担,相关容量要符合企业需求,超过标准供给需扩容的,红线外相关费用也由当地政府承担。

其他约定:

1、甲方为乙方提供海盐德业关于项目联审、备案、规划审批及验收等服务工作,涉及到的相关费用由海盐德业承担;

2、海盐德业土地确权后,涉及的自来水、污水、用电等企业建设、生产前期手续均按海盐县相关部门规定执行,由海盐德业负责申请办理,相关费用由海盐德业承担;

3、乙方需重视环境保护,在海盐德业项目试生产前应及时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按环保部门要求,切实投入排污处理设施,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违约责任:

1、若由乙方原因造成项目不能达到相关约定指标的,根据土地出让合同及其海盐县工业项目投资监管协议书以及海盐县履约达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2、若由甲方原因导致乙方项目不能实施的,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本协议在项目联审会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海盐德业注册成立并取得项目用地后,本协议所述乙方的权利和义务转由海盐德业承接。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受益于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高速增长,光伏逆变器行业景气度高,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海外需求旺盛。公司管理层基于当前行业环境及前景判断,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完善产业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后续项目成功实施将对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1、本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光伏逆变器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光伏逆变器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预期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2、本投资项目尚需通过项目立项、备案、环评、安评、能评、联审等审批程序,能否通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项目建设所需用地尚未完成必要的用地手续,能否在拟定地点取得约定的建设用地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或建设资金筹措不到位等,将导致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本投资协议涉及的投资金额、预计产值、税收等数值均为预估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相关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和承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28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

2、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竹溪人福")。

● 在授权范围内,本次实施的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人福医药	葛店人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年	替换过往4,000万元授信	?3,000.00	?25,000.00	?89,000.00
	竹溪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1,000万元授信	?1,000.00	?7,45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000.00	?32,450.00	?89,000.0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为699,89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14,697.52万元的53.24%,全部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被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低于7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为支持下属各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葛店人福、竹溪人福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人福医药	葛店人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年	替换过往4,000万元授信	?3,000.00	?25,000.00	?89,000.00
	竹溪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1,000万元授信	?1,000.00	?7,45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000.00	?32,450.00	?89,000.00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为保护公司利益,上述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

(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因葛店人福、竹溪人福的其他股东包括公司关联人并且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宜构成关联担保。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就关联担保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m)上刊登的公告。

在上述议案授权范围内,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实施为葛店人福、竹溪人福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葛店人福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700726118497D

3、成立时间:2001年02月26日

4、注册地点:湖北省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聚贤路25号

5、法定代表人:郑承刚

6、注册资本:12,825.5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1、原料药(含抗肿瘤类);2、片剂(含激素类,含计划生育用药),硬胶囊剂(计划生育用药),软胶囊剂(激素类);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互联网药品交易及信息服务;房屋租赁。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葛店人福资产总额126,062.90万元,净资产50,376.17万元,负债总额75,686.7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7,903.2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0,419.60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76,445.37万元,净利润13,348.66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葛店人福资产总额146,641.01万元,净资产48,956.03万元,负债总额97,684.9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8,013.4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5,717.65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47,439.97万元,净利润9,990.74万元。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公司持有葛店人福81.07%的股权,公司董事兼总裁邓霞飞持有葛店人福9.46%的股权,公司监事郑承刚持有葛店人福4.73%的股权,其他股东非公司关联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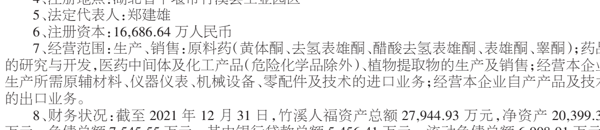

(二)竹溪人福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24582493115G

3、成立时间:2011年10月26日

4、注册地点:湖北省十堰市竹溪县工业园区

5、法定代表人:郑建雄

6、注册资本:16,686.64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原料药(黄体酮、去氢表雄酮、醋酸去氢表雄酮、表雄酮、睾酮);药品的研究与开发,医药中间体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及销售;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竹溪人福资产总额27,944.93万元,净资产20,399.38万元,负债总额7,545.5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456.4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908.91万元,2021年主营业务收入14,666.01万元,净利润1,062.02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竹溪人福资产总额28,868.82万元,净资产20,796.25万元,负债总额8,072.5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405.6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476.38万元,2022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9,838.76万元,净利润1,331.2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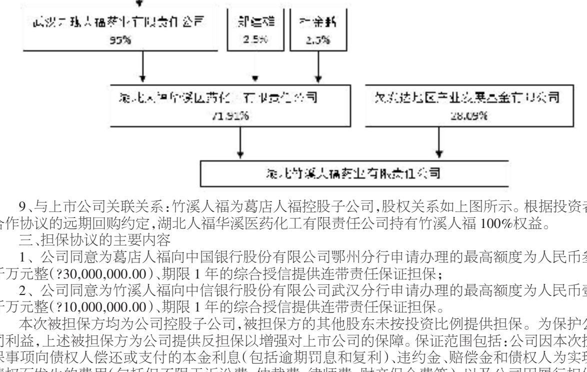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竹溪人福为葛店人福控股子公司,股权关系如上图所示。根据投资者合作协议的远期回购约定,湖北人福华溪医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竹溪人福100%权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同意为葛店人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同意为竹溪人福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为保护公司利益,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因本次担保事项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以及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公司拥有上述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均低于70%。基于以上情况,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利益,上述被担保方均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是为了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本次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并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其自身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公司未有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为699,89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14,697.52万元的53.24%,全部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公司营业执照及财务报表复印件。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3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盐酸羟考酮缓释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盐酸羟考酮缓释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证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盐酸羟考酮缓释片

二、证书编号:2022S00917

三、剂型:片剂

四、规格:40mg

五、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六、药品有效期:18个月

七、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八、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23693

九、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7年9月22日

十、药品生产企业: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本次获批的盐酸羟考酮缓释片为宜昌人福自主开发,系国内首次采用物理化学屏障技术实现口服阿片类药物防滥用效果的缓释制剂,可用于缓解持续的中度到重度疼痛。宜昌人福于2021年5月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盐酸羟考酮缓释片的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800万元人民币。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1年度在国内使用的盐酸羟考酮缓释片主要为NAPP PHARMACEUTICALS LIMITED生产的进口药品,在我国城市、县级及乡镇三大终端公立医院的销售额约为6.3亿元人民币。

本次盐酸羟考酮缓释片获批,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在国内市场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该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其上市销售将给公司带来积极影响。宜昌人福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着手安排盐酸羟考酮缓释片的生产上市。该产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29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人福");

2、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诺生");

3、湖北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疗器械");

4、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宜昌");

5、湖北人福盈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盈创");

6、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普克");

7、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疗");

8、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

● 在授权范围内,本次实施的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人福医药	湖北人福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20,000万元授信	?20,000.00	?203,000.00	?318,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1年	替换过往5,000万元授信	?5,000.00		
	人福诺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1年	替换过往2,500万元授信	?2,500.00	?16,800.00	
	人福医疗器械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2,000.00	
	人福宜昌	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上城支行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2,500.00	?82,000.00
	人福盈创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4,000.00	
	武汉普克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5,000.00	?15,000.00	?25,000.00
	北京医疗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年	新增授信	?2,000.00	?15,000.00	?40,000.00
宜昌人福	人福医药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0	?0.00	?40,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7,500.00	/	/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上述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人福医药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为699,89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14,697.52万元的53.24%,全部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被担保子公司中,人福宜昌、人福盈创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人福医药为支持下属各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湖北人福等7家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宜昌人福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万元)
人福医药	湖北人福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20,000万元授信	?20,000.00	?203,000.00	?318,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1年	替换过往5,000万元授信	?5,000.00		
	人福诺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1年	替换过往2,500万元授信	?2,500.00	?16,800.00	
	人福医疗器械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2,000.00	
	人福宜昌	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上城支行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2,500.00	?82,000.00
	人福盈创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4,000.00	
	武汉普克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5,000.00	?15,000.00	?25,000.00
	北京医疗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年	新增授信	?2,000.00	?15,000.00	?40,000.00
宜昌人福	人福医药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0	?0.00	?40,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7,500.00	/	/

上述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主体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为保护公司利益,上述被担保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

(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2022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m)上刊登的公告。

在上述议案授权范围内,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湖北人福等7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宜昌人福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湖北人福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711969790N

3、成立时间:1998年11月3日

4、注册地点:武昌区和平大道219号白云边大厦17、18层

5、法定代表人:张红杰

6、注册资本:141,714.8534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批发;中药饮片代煎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光学玻璃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塑料制品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家具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计算机系统服务。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湖北人福资产总额708,395.21万元,净资产243,992.13万元,负债总额464,403.0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61,125.0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61,741.34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776,146.93万元,净利润10,383.74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湖北人福资产总额721,211.94万元,净资产246,975.52万元,负债总额474,236.4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45,450.9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71,575.05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385,793.31万元,净利润4,974.59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人福医药有限公司持有其84.49%的股权,根据增资协议的远期回购约定,公司持有其100%权益。

(二)人福诺生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7220348272

3、成立时间:2000年06月27日

4、注册地点:武汉市江岸区洞庭湖街84号凯天大楼四层

5、法定代表人:张红杰

6、注册资本:1,979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的批发;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预包装食品、特殊食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奶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人福诺生资产总额22,012.68万元,净资产7,073.68万元,负债总额14,939.0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690.3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939.00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49,722.71万元,净利润716.56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人福诺生资产总额24,292.97万元,净资产7,385.90万元,负债总额16,907.0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1,593.5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6,907.07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24,428.82万元,净利润312.22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湖北人福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人福医疗器械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3336046467

3、成立时间:2015年06月15日

4、注册地点: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与古田二路交汇处古田艺术品商城1、2栋2单元7层7号-14号

5、法定代表人:蔡强

6、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医疗器械Ⅰ、Ⅱ类、消毒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及批发兼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办公家具、普通机械设备批发兼零售;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安装、租赁、维修;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净化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的施工;机电设备、管道、配件、电气机械与设备及五金交电的批发兼零售、安装;医疗器械三类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检验设备及化学试剂的批发兼零售。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人福医疗器械资产总额18,514.21万元,净资产6,805.59万元,负债总额11,708.6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023.9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1,682.37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25,657.19万元,净利润70.94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人福医疗器械资产总额17,547.37万元,净资产6,911.40万元,负债总额10,635.9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024.2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610.31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9,811.88万元,净利润105.80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湖北人福持有其100%的股权。

(四)人福宜昌

1、被担保人名称: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579855293W

3、成立时间:2011年07月26日

4、注册地点: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2号(首信财富中心1201)

5、法定代表人:张红杰

6、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废物经营;餐饮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病人陪护服务;母婴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家居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办公用品销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人福宜昌资产总额47,099.41万元,净资产5,509.70万元,负债总额41,589.7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01.4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1,589.71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37,901.93万元,净利润657.49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人福宜昌资产总额48,502.29万元,净资产5,748.96万元,负债总额42,753.3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34.3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2,700.78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21,640.22万元,净利润239.25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湖北人福持有其80%的股权。

(五)人福盈创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人福盈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MA4KY3LR0D

3、成立时间:2018年03月28日

4、注册地点:武汉市江汉区经济开发区江兴路11号B栋6楼601、602、603、604室

5、法定代表人:蔡强

6、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III类医疗器械批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I、II类医疗器械、消毒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及批发兼零售;II、III类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人福盈创资产总额12,325.48万元,净资产2,853.94万元,负债总额9,471.5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774.0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404.30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11,946.16万元,净利润272.04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人福盈创资产总额12,212.80万元,净资产3,008.95万元,负债总额9,203.8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869.4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181.09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6,337.41万元,净利润155.01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湖北人福持有其60%的股权。

(六)武汉普克

1、被担保人名称: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6918910751

3、成立时间:2009年09月03日

4、注册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二路99号

5、法定代表人:于群

6、注册资本:35,2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物工程、中药制剂(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煅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除外)、医药原材料、医疗器械、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保健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计生用品、生活用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者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软胶囊剂、药品、营养食品、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及批发兼零售。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普克资产总额74,222.40万元,净资产38,396.90万元,负债总额35,825.5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994.6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0,457.83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37,657.83万元,净利润1,330.76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武汉普克资产总额75,978.35万元,净资产40,431.96万元,负债总额35,546.4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138.08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2,487.60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19,826.46万元,净利润2,506.28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85.80%的股权,根据增资协议的远期回购约定,公司持有其100%权益。

(七)北京医疗

1、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700357123W

3、成立时间:2000年01月06日

4、注册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7号楼二层201室(集群注册)

5、法定代表人:魏威

6、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批发医疗器械Ⅲ类;批发医疗器械Ⅱ类;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医疗器械(Ⅰ类)、化工原料、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家用电器、日用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通讯设备、工艺美术品、清洁用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医院管理;科技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旅游信息咨询;翻译服务;包装装潢设计;模型设计;物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租赁、维修医疗器械;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

8、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医疗资产总额177,111.45万元,净资产137,039.99万元,负债总额40,071.4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4,373.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8,615.42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145,113.85万元,净利润13,525.01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北京医疗资产总额177,519.88万元,净资产142,900.64万元,负债总额34,619.2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570.4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3,365.45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68,538.19万元,净利润5,769.07万元。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

(八)人福医药

人福医药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同意为湖北人福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同意为湖北人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同意为人福诺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5,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同意为人福医疗器械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同意为人福宜昌向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上城支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公司同意为人福盈创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公司同意为武汉普克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公司同意为北京医疗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公司同意宜昌人福为公司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为保护公司利益,上述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相应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因本次担保事项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以及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其中,人福宜昌、人福盈创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上述两家公司近年来经营稳定,资信良好,自主偿付能力充足。基于以上情况,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利益,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是为了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并且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其自身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未有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为699,89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314,697.52万元的53.24%,全部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公司营业执照及财务报表复印件。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27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为2022年9月23日。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竹溪人福")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人福医药	葛店人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年	替换过往4,000万元授信	?3,000.00
人福医药	竹溪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1,000万元授信	?1,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000.00

鉴于上述被担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邓霞飞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议案二、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人福")、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诺生")、湖北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疗器械")、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宜昌")、湖北人福盈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盈创")、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普克")、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疗")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人福医药	湖北人福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替换过往20,000万元授信	?2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	1年	替换过往5,000万元授信	?5,000.00
	人福诺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1年	替换过往2,500万元授信	?2,500.00
	人福医疗器械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宜昌	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上城支行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盈创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
	武汉普克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5,000.00
	北京医疗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年	新增授信	?2,000.00
宜昌人福	人福医药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年	新增授信	?10,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47,500.00

鉴于上述被担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及宜昌人福同意相应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9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公元股份,股票代码:002641)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2022年9月27日、9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已经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4、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控股子公司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元新能")于2022年9月20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P2022090008),本次公元新能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尚需履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程序,审核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2-040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9月28日,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丁国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丁国振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丁国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丁国振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丁国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丁国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29日